

追尋與諾貝爾獎

幾年前，同文藝界的朋友談話，說起中國人還沒人誰得過諾貝爾獎；印度的泰戈爾 (Rabindranath Tagore, 1861-1941) 早在 1913 年就成了第一個得獎的亞洲人。中國人科技比不上人家，連文學都不行，該是可惜也可恥的事。

有人說：照現代的中國文學作品看，如果得了諾貝爾獎，才真該臉紅呢！

現在真的有中國人高行健，以其作品靈山獲得 2000 年的諾貝爾文學獎了。看過的人，會覺得那本厚厚的書，算是有分量，不會比近年來的得獎作品更低，但也不會更高。實在說，諾貝爾獎不能作為衡量成就的標準，往往有其他因素在內。

如果問：靈山該歸屬於哪一文學品類？答案是以追尋為主題的作品。這類文學作品，中國與西方都有。

人，總有個理想。當這個理想不能達到的時候，就興起追尋。這裏追尋不到，就往外地去追尋。在現實的生活裏追尋不到，就希望在文學的幻想領域裏得到。這就產生了以探奇為主題的文學。

列子卷二“黃帝”篇，假託黃帝作白日夢，到了華胥國，學得了無為之治的至高治術。陶淵明的“桃花源記”，說是有個幸運的武陵漁夫，到了世外桃源，沒有人間的戰爭殺伐，人民安居樂業。不過，篇幅甚短，使人讀了有好夢遽醒的感覺。

隋弗特 (Jonathan Swift, 1667-1745) 英國最著名的諷刺作家，他所寫的 格立弗游記 (*Gulliver's Travels*)，成為世界文學名著之一。書中說到格立弗船長，歷經小人國，巨人國之後，在第四度出航的時候，因為船員叛變奪權，把他放逐到一個島上，那裏是 *Houyhnhnms* 馬的國度，那裏是四足動物當權的世界，比人間的品德高尚得多，仁愛的“主馬”(不是主人)，以“馬道”對待他；於是他就作了馬奴。照著馬國所通用的語言，稱人為 *Yahoo*。於是格立弗大抖“種醜”，把馬的語言所沒有的人間各種惡事，一一介紹，對於他們高尚的馬族，當然是不可想像：醫生，律師的惡事，錢財的罪惡，最難以界說的是謊言。因為照正直良善的馬想來，言語是為表達意思的；如果所表達的不是你的意思，豈不是誤用語言？他在那裏住得很好，與主馬相處也很好；只是馬國會認為他不配，就讓他回到人間的社會，好宣揚馬德。

著者的意思，顯然在於說明“人心比萬物都詭詐，壞到極處”(耶一七：9)，需要神的憐憫。如果誰要翻譯成中文，似乎可名為“西洋鏡花緣”，因為在立意用筆上大致相同。

約與隋弗特同時或稍晚，清代乾隆年間，李汝珍寫了一部以追尋為主題的書，鏡花緣。

鏡花緣裏的主角，是士人唐敖和多九公，並商人林之洋，共同旅游異域。鏡中花當然是虛幻的；但鏡也可以照見自己的面目：追尋的人，結果往往認識自己。這樣才是真正的增廣見聞。書中有些敘述，頗為有趣。第十，十一回，講到他們一行到了“君子國”：

登岸揚帆，不多幾日，到了君子國，將船泊岸。林之洋上去買貨。唐敖因素聞君子國好讓不爭，想來必是禮義之邦，所以約了多九公上岸，要去瞻仰。走了數里，離城不遠，只見城門上寫著：“惟善為寶”四個大字。... 二人把匾看了，隨即進城。只見人煙輻集，作買作賣，接連不斷；衣冠言談都與天朝一樣。唐敖見言語可通，因向一位老翁問其何以“好讓不爭”之故。誰知老翁聽了，一毫不懂。又問國以“君子”為名，是何緣故。老翁也回不知。一連問了幾個，都是如此。

這裏說，“衣冠言談，都與天朝一樣”，仿佛是鏡中返照的情形。不過，這“君子國”並不自以“禮義之邦”來標榜，而且連為甚麼鄰邦如此加譽也不知道：他們以為是應該作的，也作到了，就成了實際，不再是理想和口號，真是處處芝蘭之室，久而不聞其香。但訪客進一步近觀，發現他們的風俗卻大大不同，使他們覺得“反常”。

說話間，來到鬧市。只見有一隸卒在那裏買物，手中拿著貨物道：“老兄如此高貨，卻討恁般賤價，教小弟買去，如何能安！務求將價加增，方好遵教；若再過謙，那是有意不肯賞光交易了。”唐敖聽了，因暗暗說道：“九公，反買物，只有賣者討價，買者還價。今賣者雖討過價，那買者並不還價，卻要添價。此等言談，倒也罕聞。據此看來，那‘好讓不爭’四字，竟有幾分意思了。”只聽賣貨人答道：“既承照顧，敢不仰體！但適才妄討大價，已覺厚顏；不意老兄反說貨高價賤，豈不更教小弟慚愧！況敝貨並非‘言無二價’，其中頗有虛頭。俗云：‘漫天要價就地還錢’；今老兄不但不減，反要加增，如此克己，只好請到別家交易，小弟實難遵命。”唐敖道：“‘漫天要價，就地還錢’，原是買物之人向來俗談；至‘並非言無二價，其中頗有虛頭’，亦是買者之話；不意今皆出於賣者之口，倒也有趣。”只聽隸卒又說道：“老兄以高貨討賤價反說小弟克己，豈不有失‘忠恕之道’？凡事總要彼此無欺方為公允。試問哪個腹中無算盤，小弟又安能受人之愚哩！”談之許久，賣貨人執意不增。隸卒賭氣，照數付價，拿了一

半貨物；剛要舉步，賣貨人哪裏肯依！只說：“價多貨少”，攔住不放。路旁走過兩個老翁，作好作歹，從公評定，令隸卒照價拿了八折貨物，這才交易而去。唐多二人不覺暗暗點頭。

在這一番觀察，“天朝”的訪客先是懷疑，難以置信，繼則覺得有趣。原來君子國人所說的話，用的字句，和華人所說的相同，不過在應用上是相反的方向，這就是鏡中的形象；在華人只是說說而已，只是客套；但君子國人竟認真實行起來。他們也說：“忠恕之道”，也懂得“己所不欲毋施於人”的道理，只是用法不同；實際踐行，用於交易，更是不容易的事。空談高論，人人會說，人人可以講如何作君子，但認真實行的能有幾個？唐敖和多九公見識了，使他們“不覺暗暗點頭”。

作者知道，隸卒（古時候的衙役，略等於公安，警察）公道交易，買東西付錢，不是他們的習慣；所以他特別舉有違反慣例的事件，作為反例；同時，反乎人的貪財好利，顯示出君子國的義。

另一個例子，是弄槍桿子的軍人，竟違反慣性，不但不仗勢欺人，而且強要多付價，少取貨；路人看見，“都說小軍欺人不公”。如此“欺人”的方式，在非君子國自然見不到。

鄉農本來是愚而可欺的。君子國的商人，不但不欺鄉農，而且連他甘心不計較，也必強要計較，不肯欠“來生債”。他說：

“這如何使得！去歲有位老兄照顧小弟，也將多餘銀子存在我處，曾言後來買貨再算。誰知至今不見，各處尋他，無從歸還，豈非欠了來生債嗎？今老兄又要如此！倘一去不來，到了來生，小弟變驢變馬，歸還先前那位老兄，業已儘夠一忙，哪裏還有工夫再還老兄！豈不下一世又要變驢變馬歸結老兄？依小弟愚見，與其日後再算，何不就在今日？...”

作者對於佛教講因果，說輪迴那一套，想必熟知能詳，其實貪財謊騙，佛廟裏還問卜，講風水，還不是江湖手法？有幾個真相信果報，諸惡莫作，眾善奉行？君子國人認真的相信果報，所以不敢虧欠於人，務求至公至正。於是鏡子中暴露出中國佛教徒的虛假來。

我們的兩位旅客，所代表的是中國的知識分子。唐敖代表大唐引以自傲的儒家道德，多九公則代表格致博物的科學家。但到了君子國，竟變成小孩子般的無識無知。卻偏偏來了兩位老人家，請他們到家中待茶，稱他們是天朝的大賢；先對中國文化大大稱頌一番，然後就請教了：

“敝鄉僻處海隅，略有知識，莫非天朝文章教化所致，得能不致隕越，已屬草野之幸，何敢遽當‘君子’二字！”

至於天朝乃聖人之邦，自古聖聖相傳，禮樂教化，久為八荒景仰，無待小子再為稱頌。...”

在諷刺文學中，一般越是稱頌偉大，越是要加以小心。在這裏也不例外。說完了表面奉承的話，兩位兄弟就提出了一些自謙不解的問題“請教”：為甚麼有知識正常的人，會迷信無稽之談的“風水”？為甚麼把婦女的腳纏小了，是三寸金蓮之“美”？是不是把鼻子割小了，也是“美”呢？...一席談問，把中國文化千幾百年的醜事都抖了出來。這在二百多年前的當時，作者的思想可真顯然是進步得很呢！

旅游是為了追尋，體驗人生，眼見而外，還應該身受。到了女兒國，機會就來了。這次輪到了林之洋。女兒國是母系社會，國王是女的，她的后妃都是鬚眉男子。三個旅客中，唐敖的妻舅林之洋生得英俊，於是這位“粉面郎”，榮幸的被國王看中了，選為王妃。“身高體壯，滿嘴鬚鬚”的“宮娥”們，“如鷹拿燕雀一般”服事他，替他把兩耳穿了洞，戴上耳環；並且將腳“用力曲作彎弓一般，用白綾纏裹...拿著針線上來密密縫口；一面狠纏，一面密縫。...及至纏完，只覺腳上如炭火燒的一般，陣陣疼痛，不覺一陣心酸，放聲大哭道：‘坑死俺了！’”(第三十三回)這纏腳手術過程，寫得頗為生動。如果儒士們相信“己所不欲，勿施於人”的聖人原則，這邪惡殘忍的風氣，該早就廢革了。

鏡花緣也極會把人獸性化。第十五回中，說到有一種“狗頭民”，以善於烹調知名。

多九公道：“你看他狗頭狗腦，誰知他於吃喝二字卻甚講究；每日傷害無數生靈，想著方兒，變著樣兒，只在飲食用功；除吃喝之外，一無所能，因此海外把他又叫‘酒囊，飯袋’。”

唐敖聽來熟識，有興趣上岸去看看。多九公吐舌道：“聞得他們都是有眼無珠不識好人；設或上去被他狂吠亂咬起來，那還了得！”

極有趣的，鏡花緣還介紹了一種先進的換心手術，發生在“穿胸國”。第二十六回查考他們的進化過程，就知道他們的胸原來爛穿過！讀者又聽到多九公的聲音在說：

“老夫聞說他們胸前原好好的；後來因為他們行為不正，每每遇事，把眉頭一皺，心就歪在一邊，或偏在一邊。今日也歪，明日也偏，漸漸心離本位，胸無主宰。因此前心生一大疔，名叫歪心疔；後心生一大疽，名叫偏心疽；日漸潰爛。久而久之，前後相通，醫藥罔效。虧得有一祝由科，用符咒將中山狼，波斯狗的心，肺取來，補那患處。過了幾時，病雖醫好，誰知那狼的心，

狗的肺，也是歪在一邊，偏在一邊的，任他醫治，胸前仍難復舊，所以至今仍是一個大洞。”
林之洋道：“原來狼心狗肺都是又歪又偏的！”

鏡花緣就是這樣，照出了人的品性真面目。人的問題的中心，是人心中的問題，或說心中無主。對於這個問題，作者並沒有提出具體的解決辦法；但他清楚指明，那舊套的講道德，說仁義，並不是辦法。中國講道德文化，講了二千多年，也沒有出現“君子國”，反而要“禮失求諸野”。

很意外，這樣的書，沒有被選成為“才子書”，或偉大的傑作名著；也許人不喜看諷刺入骨的作品，或是恰好道著了他們的短處，不合他意；或者人不願面對鏡子，也沒有心志去追尋甚真理，沒有興趣改進。

另一部追尋為主題的通俗小說，是明吳承恩撰的西遊記。書中敘述唐三藏取經，歷經許多劫難，最後得解脫。表明人對於除煩惱，求涅槃的追尋。

約翰本仁(John Bunyan, 1628-1688)的天路歷程(*Pilgrim's Progress*)，是“追尋”書叢中最著名的，被譯為許多種文字的譯本，三百多年來一直暢銷，僅次於聖經。寓言書中主角，是“基督徒”，逃離將亡城，經失望泥沼，虛華市，終於蒙恩抵達天城。

追尋，應該有個目標。事實上，人生就是在追尋，不過有的目標高，有的目標低。茫茫無目的的追尋，實在跟夢游差不多。目標越高，追尋過程中所歷的艱苦，也越多越大。

牛津大學教授葛登諾(Dame Helen Gardner)，曾分析文學傑作產生的條件。她以為古希臘文學和十六七世紀的英國文學的產生，有其特殊文化環境：古希臘時代的稱為“羞恥文化”(Shame Culture)，最高追尋目標是榮譽；英國清教徒時代的稱為“罪疚文化”(Guilt Culture) 最高追尋目標是聖潔。

那不僅是一兩部作品的理想，而是時代的文化背景。因此，荷馬史詩伊里哀得(*Iliad*)中的英雄亞其力(Achilleus)，以及其奧得塞(*Odyssey*)中的奧得修(Odysseus, or Ulysses)，都是奮力爭取榮譽。而英國文學中，則是以除去罪疚為掙扎的目標。這樣，有理想而不能達到，追尋理想的過程，就有了爭持(Tension)，成為偉大作品的動力。

我以為這理論是正確的。亞理斯多德(Aristotle)使用了一個語詞叫 *Hamartia*，稱為 Tragic Flaw，是希臘戲劇中主角失敗的主因，正是希臘文新約聖經譯為“罪”的一個主要字，表明射箭的時候，偏失不能射中目標。這正是有理想的人所追尋要克服的。

聖經說：“世人都犯了罪虧缺了神的榮耀。”(羅三：23)所說的“虧缺”，正是那個字。不論以色列人，中國人，或任何種族，空談道德仁義，卻總是無法逃避叫人臉紅的事實：裏面的獸性支配著人的行為。人都是為自己，自私，偏心，以至從心

裏湧出各種邪惡。解決的方法是新生命。主耶穌說：“人若不是從水和聖靈生的，就不能進神的國。”因此，祂又說：“你們必須重生。”(約三：1-16)盼望華人能知道自己缺欠，追尋得著這更高的生命。

現在如果你問我，是否為中國人得諾貝爾文學獎臉紅？我的回答是更加臉紅：一面是為得獎文學的水平，太水，又平了些；一面是為中國基督徒寫不出天路歷程那樣的作品，或像樣一點的作品。過去曾有人提議，魯迅的作品該提名諾貝爾文學獎；有人說：他的作品止於人物刻畫，算不得上傑作。說實在話，現在的得獎作品，可稱為傑作的很少。可是，魯迅的作品還有個理想，他也是有理想的人。現在的人有理想的有多少？沒有理想的作品得獎還希奇嗎？不過，還有甚值得慶賀嗎？

我們禱告：求主在華人中興起基督徒，能寫出偉大的作品來，激使人覺醒，追尋屬天的理想，得著永遠的生命。

作者：于中旻
©2025 James C. M. Yu

聖經網
aboutbible.net